

国家文物局 中央网信办

文物博函〔2025〕53号

国家文物局 中央网信办关于开展 2026 年度 “博物馆里读中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 展览征集推介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厅/局）、网信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网信办，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所属博物馆：

为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现就 2026 年度“博物馆里读中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推介活动通知如下：

一、主要方向

(一)系统反映中华文明发展历程和成就,围绕我国百万年人类史、一万年文化史、五千多年文明史,深入挖掘展示中华文明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平性。鼓励依托考古新发现、重要研究成果,策划反映中华文明起源、形成、发展与特质,展现中华民族独特精神标识、璀璨文明成果。

(二)深入阐释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展示反映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历史,展现我国各族人民共同开拓祖国的辽阔疆域、共同缔造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共同书写辉煌的中国历史、共同创造灿烂的中华文化、共同培育伟大的民族精神,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三)围绕中国共产党奋斗光辉历程,结合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7 周年、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9 周年、红军长征胜利 90 周年等时间节点,全面展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革命、建设、改革时期,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取得的辉煌成就,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革命文化,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二、申报要求

(一) 申报主体

在文物行政部门备案的博物馆或相关文博机构(博物馆应已完成 2024 年度全国博物馆年度报告信息报送工作)。

(二) 展览项目

1. 应为 2026 年度内正式开展的原创性文物主题展览（不含 2025 年及以前开展，延续至 2026 年的展览）。一项陈列展览只能参加一届次推介。

2. 展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月（90 天）。

3. 经重大调整的常设展览，可按改陈后开展年度申报，同时提交改陈情况说明及改陈前后的展览大纲等材料。

4. 展览须提交内容翔实、结构完整的展览大纲，需明确展览主题、叙事逻辑、核心展品、内容框架及形式设计构想，确保具备可实施性。

5. 展览应注重内容原创与价值挖掘，鼓励多学科协同策展，合理运用技术手段提升展示效果，配套开发分龄教育项目，拓展社会参与渠道，提升综合效益。

6. 申报单位在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三、申报流程

（一）申报单位填写《2026 年度“博物馆里读中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申报书》（见附件），与附件材料一并提交至省级文物行政部门，每单位限申报 1 项。

（二）省级文物行政部门会同省级网信办，对申报要件和内容进行审核，并严格按照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组织专家审查，把好意识形态关。省级文物行政部门集中汇总拟推荐的展览报送至推介活动办公室（设在中国文物报社），每省推荐项目不超过 8 项。

(三)中央及国家有关部门、军队系统所属博物馆等单位可将申报材料直接报送至推介活动办公室，每馆限报1个项目，不占用所在地省份推荐项目指标。

(四)申报材料寄达截止日期为2026年1月30日(以邮戳为准)。

四、工作要求

(一)国家文物局、中央网信办对入选的项目开展集中宣传推介。国家文物局将择期公布推介结果，并分阶段对入围推介的展览项目进行专题、专栏和持续推送。各省、各单位应在重要时间节点和节假日强化宣传推广力度。

(二)各申报单位应提高展览策划与组织实施的计划性，加强与教育、研学、文创以及各类文化体验活动的配套衔接和统筹谋划，形成“展览+教育+文创”的联动发力，提升展览的综合效益。要做好展览项目文字、海报、照片、短视频等宣传资料的准备和收集整理，及时提供给推介活动办公室。

(三)为确保展览举办实效，国家文物局将于2026年底开展当年度推介项目的总结，并为纳入推介的项目颁发证书。对未按计划在2026年度内举办展览的单位，取消其次年申报资格。

五、联系方式

国家文物局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博物馆处

周诗卉 010-56792220、18200573107

推介活动办公室

何薇 010-84078838-6191、18810817088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北小街2号中国文物报社博物馆与社会文物传播中心

邮政编码:100007

特此通知。

附件:2026年度“博物馆里读中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申报书



附件

**2026 年度“博物馆里读中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主题展览**

**申
报
书**

展览名称：

申报单位：（单位公章）

申报日期：

填 写 说 明

一、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国家文物局 中央网信办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博物馆里读中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推介活动的通知》，了解相关规定。

二、申报书须认真如实填写，不要错填、漏填。申报书相关数据应与 2024 年度全国博物馆年报信息数据保持一致。由于填写不当或提供材料不齐全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申报单位承担。

三、联合申报项目，须在申报书封面“申报单位”处填写联合申报的博物馆和相关文博机构。

四、请将电子版申报书及附件材料存入光盘，与纸本申报书（一式两份）同时报送（附件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版）。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在相应的□内打√, 单选)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类型	☐ 历史艺术类 ☐ 自然科技类 ☐ 纪念类 ☐ 综合类		
申报单位性质	☐ 文物部门所属博物馆 ☐ 行业性国有博物馆 ☐ 非国有博物馆 ☐ 相关文博机构		
博物馆级别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无级别		
行政隶属关系	☐ 中央 ☐ 省 ☐ 地(市) ☐ 县(市) ☐ 其他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展览基本情况			
展览名称			
展期计划	2026 年 月 日——2026 年 月 日		
是否免费开放	☐ 是 ☐ 否		
展厅面积(平方米)		展线长度(米)	
展品数量(件)		文物数量(件)	
		借用文物数量(件)	
展览策划与教育活动组织实施的志愿者(人)			
教育活动组织实施的志愿服务活动(次)			

附件列表：

序号	附件内容
1	展览大纲（需经办展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字，附专家签字论证意见复印件，革命类/意识形态类展览项目须提供宣传部门/上级部门审批的相关文件复印件）
2	展品清单（附图片及文字说明）
3	形式设计样稿和展示效果图
4	宣传推广及数字化展示方案
5	展览配套教育活动和志愿服务方案
6	展览配套文创产品开发方案
7	展览维护与安全方案
8	策展团队介绍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中国文物报社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

2026 年 1 月 13 日印发
